

二连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二连浩特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市直各委、办、局，边境经济合作区管委会，格日勒敖都苏木政府，相关企业事业单位：

现将《二连浩特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22年1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二连浩特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

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2021—2025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部署，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2021—2025年）》和《二连浩特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前言

科学素质是国民素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公民具备科学素质是指公民了解必要的科学技术知识，掌握基本的科学方法，树立科学思想，崇尚科学精神，并具有一定的应用它们处理实际问题、参与公共事务的能力。提升科学素质，对于公民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对于增强国家自主创新能力和文化软实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指出：

“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没有全民科学素质普遍提高，就难以建立起宏大的高素质创新大军，难以实现科技成果快速转化。”这一重要指示精神是新发展阶段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根本遵循。

“十三五”期间，各部门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不断完善公民科学素质工作的组织体系、基础设施、条件保障，实施重点人群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全市科学教育、传播与普及取得长足进步，科普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科普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科普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2020年公民具备科学素质比例为8.7%，比“十二五”末提高了3.64%，达到了内蒙古公民科学素质“十三五”发展目标预测区间。

我市科学素质建设开创了新局面，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与先进地区相比，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科普需求和“三区”建设的要求相比还有很大差距。主要表现在：落实“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体制机制不够完善；科普投入少，科普资源供给不足，科普基础设施薄弱，科普场馆建设滞后；科普人才短缺，科普传播方式手段创新不够，制约科普事业发展。

当前，国内外形势正发生深刻复杂变化，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与新冠肺炎疫情交织叠加，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突飞猛进，以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兴科技快速发展，大大拓展了时间、空间和人们认知范围，深刻改变了人们生活、工作、学习和思维方式，变革了既有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格局的同时，也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深入实施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全面提升公民素质已成为实现口岸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先决条件。

二、目标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科学普及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上级党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助力实施“八项重点工程”，以全国科普示范市创建工作为抓手，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为主线，以优化科普服务供给为重点，坚持价值引领、改革创新、融合共享、协同联动、开放合作的基本原则，着力构建“党的领导、政府推动、全民参与、社会协同、开放合作”的社会化科普大格局，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提升公民科学素质，为打造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战略支点提供智力保障。

2025年，力争创建成为全国科普示范市，全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超过12%，“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制度安排不断完善，全市公民科学素质发展不均衡状况明显改善，科普信息化水平跨

上新台阶，科技志愿服务机制不断完善，科普公共服务能力逐步加强，科普资源更加丰富，科普队伍更加壮大，科学精神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

三、实施五项提升行动

重点围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培育理性思维，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科学生活方式，提高劳动、生产、创新创造的技能，在“十四五”时期实施5项提升行动。

（一）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将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贯穿于育人全链条，全面提升青少年科学教育水平，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树牢科技报国崇高理想，增强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育一批科技创新后备人才，为科技强市夯实人才基础。

1. 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水平。配齐中小学科学教师和科技辅导员，上好中小学科学课。改革教学方式，提倡启发式、探究式、开放式教学，保护学生好奇心，激发求知欲和想象力。完善初高中包括科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在内的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引导有创新和科研潜质的学生个性化发展。增强质量安全科普教育，提高青少年质量安全意识。开展“科创筑梦”助力“双减”科普行动试点单位和城市创建活动，让科普知识和科技教育进校园、进家庭，进一步丰富学生课余生活。推进信息技术与科学教育深度融合，推行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学

习。创新竞赛形式，广泛组织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机器人竞赛、青少年科学影像大赛、高校科学营等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提升青少年探究能力、创新能力、实践能力。

2. 推进高等教育阶段科学教育和科普工作。推动内蒙古师范大学二连浩特国际学院科学基础课程建设，开设科学素质在线开放课程。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支持在校大学生开展创新型实验、创业训练和创业实践项目，组织参加“挑战杯”大学生系列科技学术竞赛等科技创新实践活动。积极探索符合我市实际的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对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形成创新后备人才跟踪培养档案，逐步建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3. 建立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机制。实施馆校合作行动，引导中小学充分利用科技馆、博物馆、科普教育基地、青少年活动中心实践基地等科普场所和资源，广泛开展科技节、科学营、科技小论文（发明、制作）、科学探究、创新创造等科学教育活动。组织协调高等学校、学会（协会、研究会）、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开发开放优质科学教育资源，鼓励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社区等开展科学教育和卫生健康、自我保护等安全教育活动。推动学龄前儿童科学启蒙教育，丰富学龄前儿童科普资源，加强对家庭科学教育的指导，提高家长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推动学校、社会、家庭协同育人。

4. 实施教师科学素质提升工程。坚持立德树人，让科学家精神走进校园，将科学精神融入教师培训和教学管理全过程。把科学教育和创新人才培养作为重要内容，加强新科技知识和技能培训。结合自治区科协“送培到基层”活动，加大学科教师和科技辅导员线上线下培训力度，加强中小学科学教师和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

牵头部门:教科局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发展改革委、人社局、生态环境分局、文体旅游广电局、卫健委、团委、科协

(二) 农牧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农牧民科技文化素质为重点,不断丰富农村牧区科普活动和科普资源,进一步加强农村牧区科普公共服务能力和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牧民文明生活、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造就一支适应农村牧区现代化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农牧民队伍,科技助力乡村振兴。

1. 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村牧区科普活动。重点围绕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绿色生产、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移风易俗等,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等科普宣教活动,帮助农牧民树立相信科学、和谐理性的思想观念,养成科学健康文明的生产生活方式,提高农牧民健康素养,建设美丽乡村。

2. 实施高素质农牧民和农村牧区实用人才培育计划。结合新时代农牧民素质提升“千村示范、万村行动”工作,依托农牧水务事业发展中心、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赛乌素嘎查农业技术协会等平台开展农牧民教育培训,大力提高农牧民科技文化素质,服务农牧业和农村牧区现代化。开展农牧民职业技能鉴定和技术等级认定,加大高素质农牧民、农村牧区电商技能人才、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经营者的培训力度。举办面向农牧民的技能大赛、农牧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乡土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等。开展农牧民教育培训,培育农村

牧区创业创新带头人。实施农村牧区妇女素质提升计划，开展科技创新巾帼行动。

3. 实施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积极探索引进科研院所开展乡村振兴智力服务，推广科技小院、院（校）地共建等农牧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模式。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支持家庭农牧场、农牧民合作社、农技协组织等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以推动建立示范基地、田间学校等方式开展科技示范，引领现代农牧业发展。支持激发农技协各类科普活动，引导专业技术学（协）会等社会组织开展农牧业科技服务，精准对接需求，实现小农牧户和现代农牧业有机衔接。

4. 提升农牧民科学文化素质。鼓励和支持社会科普资源向农牧区倾斜，加大各类项目支持力度。以自治区“百名专家走进盟市旗县科普传播行”活动为契机，在苏木、嘎查开展科技志愿服务等活动，提高农牧民科技文化素质。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农村牧区低收入人群致富技能，增强内生发展动力。

牵头部门：农牧和水务局

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教科局、妇联、科协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技能素质为重点，提高产业工人职业技能和创新能力，打造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1. 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精神宣传教育。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北疆工匠”、最美职工、巾帼建功等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和勇于创新的文化氛围。

2. 实施技能创新行动。积极组织参与全区“百万职工技术大比武”职业技能比赛等活动，支持举办各级各行业的各类劳动技能竞赛，激发产业工人创新创造热情。大力支持职工创新工作室的建设和统筹利用，强化产业工人创新能力，发现、培养高技能人才。组织开展“五小”等群众性创新活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3. 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在职前教育和职业培训中进一步突出科学素质、安全生产等相关内容，健全职业教育、就业培训、技能提升相统一的产业工人终身技能培训制度，提升产业工人技能。开展“安康杯”等专项生产安全竞赛活动，提高职工安全健康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整合全市各类职业教育资源，依托国家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求学圆梦行动等，增加进城务工人员等群体教育培训机会。

4. 发挥企业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示范引领作用。弘扬工匠精神，提高职工科学素质，引导职工做创新发展的探索者，引领者，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推动相关企业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科学素质提升工作。鼓励企业积极培养使用创新型技能人才，在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培养使用高技能人才。发挥学会、协会、研究会作用，引导、支持企业开展职业能力水平评价。用好“科创中国”平台，探索建立企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的双促进机制。

牵头部门：工会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教科局、人社局、交通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团委、妇联、科协

(四) 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信息素养和健康素养为重点,丰富面向老年人的科普资源供给,稳步提升老年人适应社会发展能力。

1. 加强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结合自治区“百名专家走进盟市旗县科普传播行”活动,推动老年人健康科普进社区、进乡村、进机构、进家庭,开展健康义诊等活动,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各类媒体,普及合理膳食、食品安全、心理健康、体育锻炼、合理用药、应急处置等知识,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场所、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等阵地,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科普服务。

2. 实施智慧助老行动。聚焦老年人就医、出行、金融等实际需求和困难,依托社区服务管理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养老服务机构等,普及智能技术知识和技能,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能力,有效预防和应对封建迷信、网络谣言、电信诈骗,帮助老年人融入现代社会、提高生活质量。

3. 实施银龄科普行动。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大力发展老年协会、老科协等组织,充分发挥老专家在科技咨询、科学普及、智库等方面的作用。发展壮大老年志愿者队伍,吸纳优秀老专家加入科普专家队伍,在科普传播中发挥积极作用。

牵头部门:卫健委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公安局、教科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文体旅游广电局、融媒体中心、妇联、科协

（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队伍政策理论和业务能力培训，树立科学执政理念，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加强防控决策风险意识，增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本领，更好的服务全市各项事业发展。

1.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贯彻新发展理念，进一步强化对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认识，认真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公务员培训规定》，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和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学习，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增强把握科学发展规律的能力。充分发挥市委党校（行政学院）、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教育培训阵地作用，将科学素质教育列入教学计划。倡导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到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厂矿企业调研学习，带头参加各类科普活动。设立科学讲坛，有针对性地举办科普报告和专题讲座。

2. 在公务员管理中落实科学素质要求。不断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在公务员任职考察、年度考核中，强化科学素质有关要求并有效落实。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教科局、人社局、科协

四、实施四项重点工程

围绕优化科普资源供给、提升科普服务能力，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主体多元、手段多样、机制有效的全域、全时科学素质建设体系，在“十四五”时期实施4项重点工程。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不断增强科技创新主体科普责任意识，充分发挥科技设施科普功能，提升科技工作者科普能力。

1.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鼓励国家级、自治区级、盟市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承担单位和人员，结合科研任务主动承担科普工作。推动在相关科技奖项评定中列入科普工作指标，各有关部门对本部门科研项目立项和实施进一步明确开发科普资源要求，在相关科技项目中加入科普内容。探索科技工作者科技志愿服务积分奖励机制，推动将科普工作实绩作为科技人员职称评聘条件。将科普工作纳入相关科技创新基地考核。开展科技创新主体、科技创新成果科普服务评价。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有效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探索“产业+科普”模式，推动科普事业与科普产业良性发展。

2. 实施科技资源科普化专项行动。支持高校、企业等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开发科普资源。推动高校、企事业单位向社会公众开放创新工作室、实验室等，拓展科技基础设施科普功能，面向社会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支持建立科学传播专家工作室，鼓励行业专家、科研人员等积极参与科普教育和科普传播推介工作，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科普事业。

3. 强化科技工作者的社会责任。把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作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依托各级各类科技馆、博物馆等场所，展示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树立科技工作者先进榜样，激发各行各业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加强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建设，深入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活动。通过各类科普平台针对社会热点、焦点问题，主动、及时、准确发声。

牵头部门：教科局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人社局、文体旅游广电局、卫生健康委、科协、社科联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多渠道丰富科普资源，加快数字科普建设，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提升优质科普内容资源创作和传播能力，搭建信息化全媒体传播网络。

1. 推动智慧科普建设。推进科普融入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推动优质科普资源向农村牧区倾斜下沉。推动“科普中国”“科普内蒙古”优质资源落地应用，打造科普二连公众号数字科普特色品牌，打通科普服务基层农牧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2. 推动地方特色科普创作。建立健全科普创作激励机制，支持高校、企事业单位、科技类社会团体等单位组织及广大科技工作者结合口岸和工作实际，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等重大领域开展口岸特色科普创作。积极

争取上级相关科普作品资助项目，扶持科普创作人才成长，培养科普创作领军人物。搭建本地区科研主体与媒体服务平台，加强科研主体与传媒、专业科普组织合作，及时普及重大科技成果和支持开展各类科普创作活动。

3. 提升全媒体科学传播能力。鼓励各主流媒体和新媒体构建多平台支撑、全媒体融合的科普传播体系，促进图书、报刊、音像、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加强媒体从业人员科普传播能力培训，打造专业化科普传播队伍。大力发展新媒体科普传播，促进媒体与科技界的沟通合作，增强科普传播的专业性和权威性。鼓励公共交通、户外电子屏、楼宇电视、公益广告等增加科普内容，实现多渠道全媒体传播。

牵头部门：科协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教科局、文体旅游广电局、融媒体中心、大数据中心

（三）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建立政府引导、多元兴办、多渠道投入的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机制，加大科普公共资源投入，实现科普公共资源服务能力全覆盖。

1.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将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或其他专项规划。深入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鼓励引导社会资金投入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符合条件的科技馆、科

普活动室免费开放，提高管理运营水平。完善农牧区科普基础设施，强化农村牧区科普图书室等阵地建设，积极争取中国流动科技馆区域换展项目，提高科普大篷车的巡展次数。

2. 创新构建现代科技馆体系。加强科普场馆（基地）等与青少年活动中心、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的联动，拓展科普活动阵地，创新构建服务公民科学文化素质提升的现代科技馆体系。统筹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学校和社区科普活动室建设，探索多元主体参与的运行机制和模式，提高服务质量和能力。加大特色科普展教品研发和共享，依托各类科普场馆打造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前沿科技体验基地、公共安全健康教育基地和科学教育资源汇集平台，提升科技馆服务功能。

3. 大力加强科普基地建设。开展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推进全国、全区和全市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构建动态管理和长效激励机制。鼓励和支持各行各业各部门建立科普教育、研学等基地，推进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共设施开展科普活动，拓展科普能力。引导和促进公园广场、国门景区、国家地质公园景区、机场、车站、电影院等公共场所开展科普服务。“十四五”期间，积极争创国家级科普教育基地，创建自治区级科普教育基地，促进“科普+文化”“科普+旅游”等发展模式，支持创建“科普+文化”“科普+旅游”科普教育基地。

牵头部门：科协

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发展改革委、教科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农牧和水务局、交通局、民社局、文体旅游广电局、融媒体中心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加强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和科普队伍建设，逐步提升基层科普工作能力，建立健全应急科普协调联动机制。

1. 建立应急科普协同机制。推动建立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科普协同机制，纳入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整体规划和协调机制。突发事件状态下，各有关部门密切协作，统筹力量直达基层开展应急科普，及时做好政策解读、权威发布、知识普及和舆情引导等工作。充分发挥“科普中国”“科普内蒙古”“科普二连”优质资源作用，全面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牧区、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建立应急科普专家队伍，加强应急科普能力建设，提升基层科普工作者、应急管理人员、媒体工作者的应急科普能力。

2. 健全基层科普服务体系。构建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和党群服务中心等为主阵地，以志愿服务为重要手段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实现市、苏木（社区）、嘎查上下联动。探索建立跨区域科普合作和共享机制，开展全领域行动、全地域覆盖、全媒体传播、全民参与共享的全域科普行动试点工作。提高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化水平，推广群众点单、苏木和社区派单、部门领单、科技志愿服务队接单的订单认领模式。

3. 开展品牌科普宣传活动。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技活动周、双创活动周、防灾减灾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增进公众对科技发展的了解和支持。持续开展“万名专家人才服务基层”“百名专家走进盟市旗县科普传播行”“新时代文明实践科技志愿服务”“科技创新巾帼行动”“防灾减灾宣传科普口岸行”“低碳发展，口岸在行动”等品牌活动，增强科普成效。

4. 加强科普队伍建设。大力发展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新媒体科普等领域专职科普人才队伍，不断充实兼职科普人才队伍。鼓励高校和企业设立科普岗位。建立完善科普人才培养、使用和评价制度，引导和激励科技工作者履行科普责任。逐步构建起以科普专家团、科技志愿者、科普信息员等为主体的科普服务力量，积极融入全国、全区高校科普人才培养联盟，建设市级科普专家库。积极推荐参加自治区“十佳科技志愿者”“十佳科技志愿服务项目”“十佳科技志愿服务点”“十佳科普传播人物”等先进典型评选活动，增强科普工作者、获得感、荣誉感、使命感。

5. 积极争取海智计划在口岸落地实施。用好中国科协“海智”云平台，邀请海外高层次人才来二连浩特市建言献策，提升创新创造水平。发挥我市外接蒙古国的区位优势，打造科技交流平台，支持和鼓励有关部门和企业举办和承办大型国际学术会、科技成果推介会等，助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积极融入“一带一路”。

牵头部门：科协

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教科局、公安局、人社局、农牧和水务局、商务局、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文体旅游广电局、气象局、团委、妇联、残联、融媒体中心

五、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将公民科学素质工作纳入总体规划，列入年度工作计划，纳入目标管理考核，并出台相应政策予以保障。科协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做好日常沟通联络工作。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将方案所列任务分工纳入本部门、本单位相关规划和计划，共同推动全民科学素质各项工作的深入实施。

（二）完善保障机制。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各有关部门要统筹考虑和落实科普经费。市财政按规定安排经费支持科普事业发展。大力提倡个人、企业、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采取设立科普基金、资助科普项目等方式为科学素质建设投入资金。

健全完善纲要实施协作机制。各有关部门、单位间要加强联合协作、工作研究、经验交流以及平台资源的共建共享，开展专项科学素质提升行动，不断提高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效能，构建大联合、大协作的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格局。

建立健全科普动员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科普的积极性，有效扩充科普公共服务产品供给，进一步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分工协作、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良好态势。根据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规定，将科普人才列入各级各类人才奖励和资助计划，

对在科学素质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充分调动广大科普工作者和志愿者的积极性。

（三）强化监督检查。建立纲要实施监督评估机制，实行定期调度和跟踪问效，加强对纲要实施工作全过程的动态管理和督促检查，及时总结经验，解决实际工作中暴露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推进各项目标任务落实落地。